

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13學年第1學期 第三次段考(國七)

114.01.16(四)		114.01.17(五)	
時程	科目	時程	科目
第一節 08:20-09:20	數學	第一節 08:20-09:20	自習
第二節 09:40-10:40	自習	第二節 09:40-10:40	國文
第三節 11:00-12:00	自然	第三節 11:00-12:00	自習
12:00-13:10	中午休息	12:00-13:10	中午休息
第四節 13:30-14:30	自習	第四節 13:30-14:30	社會
第五節 14:50-15:50	英文	第五節 14:50-15:50	導師時間

科別		國七
國文		L7~L10、自學(三)、成語
作文		/
英文		Unit 3 ~Review 3、英雜U5-U7
數學		3-1~3-3
社會	歷史	CH5-CH6
	地理	CH5-CH6
	公民	CH5-CH6
生物		CH5-CH6

段考座位： 面對黑板右邊第一個位置為一號，其他座號依序遞減往後就坐。

若導師自行安排考試座位，請務必將座位表抄寫在黑板上。

◎注意事項：

一、務必遵守各項考場規則，違規須依校規處分。

二、段考期間皆為16:00放學，第八節輔導課暫停。

三、依公告時程考試；除作文為50分鐘外，其餘每節60分鐘。國中部學生不得提早交卷離開試場。

四、請學藝股長將以下事項抄於黑板上：考試科目、起迄時間；**座位表**；應到、實到、缺考人數及缺考同學姓名座號。

五、請同學備好應試文具：2B鉛筆、橡皮擦、筆尖較粗的黑色原子筆及修正帶。

講 台			
依 此 類 推	13	7	1
	14	8	2
	15	9	3
	16	10	4
	17	11	5
	18	12	6